

工程技术研究院

2024 年“硕博连读”考生拟录取方案

一、招生工作领导小组

组 长：张勇军

组 员：陈雨来、杨荃、米振莉、邵健、彭笑艳

秘 书：李佳欣

招生领导小组职责：

1. 合理设置本单位录取管理组织及机构，合理分配人员，并做好人员培训；
2. 录取前组织专人逐一复核拟录取考生报考材料及报考资格；
3. 受理考生申诉，协调本培养单位录取工作中出现的争议；
4. 负责解释本培养单位招生录取工作结果。

二、成绩计算办法及基本分数要求

2024 年硕博连读考生录取指导分数线为：专业水平考核(100 分)、外语水平考核(100 分)、综合素质(100 分)考核三部分均不低于 60 分。

总成绩=专业水平考核成绩+外语水平考核成绩+综合素质考核成绩。

三、录取原则及办法

1. 博士研究生按照德、智、体全面衡量，择优录取，保证质量，宁缺毋滥的基本原则进行；

2. 同一学科专业内按导师依据总成绩从高到低依次录取；

3. 未达到我院基本分数要求、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

四、监督与复议

拟录取名单公示期内，我院接受社会监督和考生实名举报，考生应在举报邮件中附上本人身份证照片和联系电话，以备核实。

监督举报邮箱：nercarxs@ustb.edu.cn，学校纪委：62332307，学校研招办：62332484，学院电话：62332598-6609。

其他未尽事宜由工程技术研究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研究决定，报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通过后执行。

朱振新

